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IL GANGRAN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 自願公告

此乃由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之自願公告。

謹此提述一名獨立第三方（「投資者」）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認購函件（「認購函件」），內容有關認購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本公司承兌票據（「承兌票據」）。根據認購函件，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向投資者發行承兌票據。承兌票據之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其後延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悉數償付承兌票據項下之尚未償還本金及利息。

承董事會命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鄒東海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東海先生、戎長軍先生、張學明先生、何俊傑博士及鄭健鵬博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劭民先生及華敘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元晶小姐、陳英祺先生、劉崇達先生及孫得鑫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7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ilgangran.com](http://www.chinaoilgangran.com)及<http://chinaoilgangran.todayir.com>。